

证券代码：839679

证券简称：华涂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华涂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需要，合理优化财务结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涂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龙岗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300万元，并由公司

为深圳市华涂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华涂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华涂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7 日